

# 永顺县水安全保障“十四五”发展规划

## 第一章 现状与面临的形势

### 第一节 主要成就

“十三五”以来，永顺县立足补短板、强监管、增后劲、惠民生，水利投入稳步提升，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取得重大进展，重点领域管理改革迈出实质性步伐，水利行业监管水平不断提升，为全县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了有力的水安全保障。

防洪治涝持续推进，保障社会安全稳定。开展了永顺县猛洞河撤洪隧洞工程前期论证工作。完成万坪镇易地扶贫安置区防洪堤工程建设，完成黄金木、惹坝等 12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与 28 座山塘整治；实施了牛路河塔卧至车坪段、明溪河朗溪乡楠木村段 2 处中小河流治理和主要支流治理工程，综合治理河道 12.1 km；先后实施共 88 处农村河道护岸工程。全县洪涝灾害年均损失率控制在 0.66% 左右，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饮水保障明显提升，促进城乡有效融合。围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建设等相关要求，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区域

供水规模化、工程建管专业化”建设，开展了永顺县城第二水源洞坎水库的前期论证工作，重点水源工程猴儿洞水库可研工作，龙洛湖（大坡）水库已完成初步设计；全县积极拓宽筹资渠道，在中央、省级奖补资金的基础上，通过整合涉农资金、利用政策性银行贷款等方式共筹集资金 3.12 亿元用于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共兴建农村供水工程 368 处，涉及 23 个乡镇 205 个村，解决 38.37 万人饮水不安全问题，其中贫困人口 12.87 万人，于 2019 年提前完成省定“十三五”解决 12 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饮水安全的目标任务，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6.84%。

用水配置更趋合理，支撑经济平稳发展。十三五期间完成烟草水源中秋河水库、应急抗旱水源芙蓉水库工程建设，新增供水能力 850 万立方米。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 1.81 亿立方米以下，万元 GDP 用水量较 2015 年均下降 26.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15 年均下降 9.1%。灌溉水利用系数提升至 0.51，用水效率进一步提高；小型农田水利建设进展顺利，完成全县 23 个乡镇 60 个村渠道续建配套 80 处，共 132 km，新增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2 处，到 2020 年底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1.35 万亩。全县 70 条河流已实现河长制工作全覆盖，开展了河库网箱养殖清理专项行动。建立健全水资源管理制度体系，持续加强水功能区管理，2017~2019 年以来我县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 95%。

河湖生态明显改善。重点区域和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有序推进，实施三家田与卓福 2 处项目，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5.62 平方公里；实施污水截流、生态补水、生态护岸等行动，有效改善当地水生态环境质量；农村小型水电助力脱贫，投资 0.39 亿元，实施海螺、不二门等小水电扶贫项目 3 个，新增装机 450 千瓦，新增发电

量 1197 万 kw · h。全力推进移民后期扶持，全县移民库区共实施 235 处避险解困项目。

资金投入情况。累计争取上级投资 4.928 亿元。其中各级水利资金 3.74 亿元，2016 年 0.65 亿元、2017 年 0.88 亿元、2018 年 0.82 亿、2019 年 0.92 亿元、2020 年 0.47 亿元；国开行贷款 0.13 亿元；其他资金 1.058 亿元。

资金完成情况。完成投资 6.753 亿元，其中防洪除涝 1.285 亿元、饮水安全 3.12 亿元、农田灌溉 0.84 亿元、小水电改造 0.39 亿元、水生态 0.06 亿元、移民项目 1.058 亿元。

“十三五”期间，水利基础设施实现新突破，防洪抗旱减灾工程、水土保持及水生态治理工程、农村水利工程、水资源配置工程、城乡供水保障工程、移民扶持项目等一批水利项目扎实推进。全县预计完成水利投资 6.753 亿元，全县水安全保障能力不断提升，五年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基本完成，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详见附件 1。

**附件 1 永顺县“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序号 | 类型   | 指标          | 单位   | “十三五”规划 | “十三五”末实际完成 |
|----|------|-------------|------|---------|------------|
| 1  | 防洪安全 | 洪涝灾害年均损失率   | %    | (0.65)  | 0.66       |
| 2  |      | 县城防洪工程达标率   | %    | [85]    | 90         |
| 3  | 饮水安全 | 新增供水能力      | 亿立方米 | 0.15    | 0.16       |
| 4  |      | 城市供水保证率     | %    | [95]    | 95         |
| 5  |      |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    | [80]    | 86.84      |
| 6  |      | 农村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 | %    | [85]    | 90.87      |

续表

| 序号 | 类型   | 指标              | 单位   | “十三五”规划 | “十三五”末实际完成 |
|----|------|-----------------|------|---------|------------|
| 7  | 用水安全 | 干旱灾害年均损失率       | %    | (0.55)  | 0.54       |
| 8  |      | 用水总量控制          | 亿立方米 | {1.9}   | 1.81       |
| 9  |      |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 立方米  | [129]   | 129        |
|    |      |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 %    | [25]    | 26.5       |
| 10 |      |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 立方米  | [65]    | 65         |
| 11 |      |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    | [20]    | 9.1        |
|    |      |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 [0.53]  | 0.51       |
| 12 |      | 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 万亩   | 8.8     | 11.76      |
| 13 |      |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 万亩   | 1.5     | 1.35       |
| 14 |      | 新增农村水电装机容量      | 兆瓦   | 0.45    | 0.45       |
| 15 | 河湖   | 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 平方公里 | 6       | 5.6        |
| 16 | 生态安全 |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    | [95]    | 95         |

注：1. 指标带（）为5年平均值，带[]为期末数，带{}为5年最大值，其余为5年累计数。2. 永顺县“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具体指标测算工作正在开展。3. “十三五”末实际完成值为2020年完成情况预测值或2019年末完成情况。

## 第二节 存在问题

“十三五”期间，水安全保障体系为支撑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与人民日益增长的水安全需求和永顺县高质量发展的实际需要相比，水安全保障能力仍然存在差距。

### （一）防洪能力仍然薄弱

城市防洪排涝问题突出，虽然永顺县城上游有高家坝水库的防洪

调蓄作用，对县城的防洪起到了控制性作用，但受限自然地理条件以及老城区布局的影响，导致洪水经常淹没低洼城区，未能达到 20 年一遇的防洪闭合圈。重点涝区排涝能力不强，万坪镇易地扶贫安置区等 28 处重点涝区未治理，内涝灾害时有发生。水库、河流与山洪灾害安全隐患突出，全县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中小河流及山洪沟治理防洪减灾未实现全覆盖，流域综合防洪能力仍有短板，安全隐患突出。

## （二）饮水保障水平仍然不高

城乡供水发展不均衡，农村供水规模化程度低，农村小型与分散供水工程处数占总数比例高达 60%；运营机制不健全，工程运行成本高、供水标准低、收益与成本不匹配，多数工程难以良性正常运行。供水保障能力不足，永顺县城无应急备用水源，在发生干旱或突发事件时没有应急备用水源，对保持社会稳定不利。优质水资源未得到充分利用。

## （三）用水安保障面临新挑战

全县产业用水面临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配置能力不强等现实问题，与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存在差距。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存在明显差距，重点水源建设与引调水工程进展缓慢，用水体系建设存在短板。

## （四）河湖生态安全压力与日俱增

水土流失现象较为严重。永顺县水土流失总面积达  $947.71 \text{ km}^2$ ，占全县面积的 24.86%，其中轻度流失面积  $554.68 \text{ km}^2$ ，占流失面积的 58.53%；中度流失面积  $350.32 \text{ km}^2$ ，占流失面积的 36.96%，强烈流失面积  $21.0 \text{ km}^2$ ，占流失面积的 2.22%；极强度以上流失面积  $15.98 \text{ km}^2$ ，占流失面积的 1.69%；剧烈水土流失面积  $5.73 \text{ km}^2$ ，占流失面积的 0.6%。

### 第三节 面临形势与机遇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湖南新时代新使命的重要阶段，是全面提升水利事业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攻坚期，永顺县水利事业发展的机遇与挑战并存。

#### （一）对接国家战略部署，要求强化水利支撑

坚实的水利支撑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实水利支撑，深刻领会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深化水利改革发展是夯实水利支撑的主要动力。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牢牢把握水利工作转型升级的重大战略机遇，进一步深化认识，坚定不移地推动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落地生根。

#### （二）适应治水主要矛盾变化，必须补短板、强监管

我国治水的主要矛盾已经发生深刻变化，从人民群众对除水害兴水利的需求与水利工程能力不足的矛盾，转变为人民群众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的需求与水利行业监管能力不足的矛盾。

#### （三）顺应永顺发展战略，要求全面强化服务保障能力

“十四五”期间，永顺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阶段，具体来说处于“三个机遇期”：一是交通区位优势变革期。二是生态文化潜力释放期。三是产业融合发展加速期。

#### （四）践行生态文明理念，要求推进人水和谐共生

生态文明建设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等生态文明理念已

深入人心，严格河库管理，强化保护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整体施策、多措并举共筑美丽永顺生态屏障。

#### （五）建设现代化治理体系，要求提升治水效能

水治理体系是国家治理体系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完善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科学论断，为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指引了方向。

## 第二章 水安全保障总体思路

按照党的十九大总体部署和县委县政府的有关要求，立足县情水情，聚焦短板弱项，以满足人民对水安全需要为目标，用好防汛抗旱、河长制两个主要抓手，加快构建防洪、供水、用水、河库生态四大安全体系，力争实现“洪涝无虞、饮水放心、用水便捷、亲水宜居、智慧高效”的永顺水利发展格局。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满足人民群众对水安全的需要为目标，统筹考虑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水安全、水文化和岸线等多方面的有机联系，推进河流水系上中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协同治理，着力构建江河安澜的防洪体系、城乡统筹的供水体系、安全集约的用水体系、河库健康的水生态体系、智慧高效的监管服务体系。切实为我县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乡村振兴、全域旅游、五大发展理念和七项重点工作以及三大高地的建设做好水利支撑，为我县打造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永顺”提供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造福人民，坚持节水优先、高效利用，坚持人水和谐、均衡发展，坚持统筹兼顾、综合施策，坚持预防为主、风险管控，坚持改革创新，激发活力，坚持深化改革和实现创新发展，坚持统筹推进及实现协调发展，坚持生态立县和实现绿色发展。

## 第三节 主要目标

以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水利需要为目标，到 2025 年，防汛抗旱减灾能力全面提升，城乡供水安全保障程度明显增强，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显著提高，重点河库水生态环境有效改善，涉水事务智慧监管服务能力大幅增强，基本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

防洪安全保障目标。以永顺县城防洪为核心，以猛洞河、施溶溪、泗溪河、牛路河、澧水南源、明溪河、朗溪河七条河流治理为主战场，以重要乡镇为重点保护对象，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全覆盖，至十四五末，全面建成堤防与水库相结合的防洪减灾体系。永顺县城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塔卧镇、万坪镇等重要乡镇防洪标准达到 10 年一遇。

饮水安全保障目标。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区域供水规模化，以高家坝水库、松柏水库、杉木河水库、规划扩建的中秋河水库为主水源，对县域布局城乡供水一体化的骨干“水网”，对不能覆盖的其它“多点”区域，整合分散、小型供水工程，实现农村供水串珠成线、连点成片，解决岩溶干旱地区季节性缺水问题，重点确保全域旅游重点村自来水入户全覆盖。至十四五末，新增供水能力 0.12 亿立方米，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0%。

用水安全保障目标。对酉水大型灌区、石堤等 4 个中型灌区实施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保障粮食和特色农业的用水需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5，实现产业兴旺的乡村振兴目标；以芙蓉镇产业园、猛洞河工业园核心，围绕企业进园区，推进企业转型升级和节水改造，保障园区用水需求。

河湖生态安全保障目标。坚持系统治理，以河长制为抓手，实施水生态空间管控，全面推进河流生态保护和修复，对乡村河流水系统一进行整治，逐步恢复农村河道水生态功能。建设酉水、猛洞河最美岸线，构建牛路河清水廊道，建设生态宜居的水美乡村。河道生态流量达标率达到 95%，重要河流水域岸线监管率 100%。

全域旅游安全保障目标。加快全域旅游重点村供水设施及管网改造，提升全域旅游重点村供水保障水平；完善农村水利设施，保障旅游区域生产需水要求；加快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构建良好自然水生态环境。

永顺智慧水利建设目标。以湘西州智慧水利为中心，围绕水利核心工作，持续推进水利信息化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强化“互联网+智慧水利、智慧河长、一体化智慧业务应用”的深度融合。

乡村振兴水利保障目标。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网络进一步完善，水资源保障能力明显增强，防汛抗旱能力明显提升，河库面貌明显改善，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农村集中供水率、水质达标率和保证率进一步提高，规划期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282.4 平方公里。

永顺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指标，详见附件 2。

附件2 永顺县“十四五”水利事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表

| 序号 | 类型   | 指标                | 单位   | 2025 年   | 指标类型 | 备注   |
|----|------|-------------------|------|----------|------|------|
| 1  | 防洪安全 | 江河堤防达标率           | %    | [ 70 ]   | 预期   | 国家指标 |
|    |      | ——县级以上城市防洪堤防工程达标率 | %    | [ 100 ]  | 预期   |      |
|    |      | ——五级以上乡村防洪堤防工程达标率 | %    | [ 70 ]   | 预期   |      |
| 2  | 供水安全 | 水利工程新增供水能力        | 亿立方米 | 0.12     | 预期   |      |
| 3  |      |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    | 90       | 预期   | 省定指标 |
| 4  | 用水安全 | 用水总量控制            | 亿立方米 | [ 1.74 ] | 约束   | 省定指标 |
| 5  |      | 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      | %    | 12       | 约束   |      |
|    |      | ——万元工业增加值下降       | %    | 15       | 约束   |      |
| 6  |      |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    | [ 0.55 ] | 约束   |      |
| 7  | 河库   | 水土保持率             | %    | [ 77 ]   | 预期   | 省定指标 |
| 8  | 生态安全 | 河库重要断面生态流量满足程度    | %    | [ 95 ]   | 预期   |      |
| 9  |      | 重要河库水域岸线监管率       | %    | [ 100 ]  | 约束   |      |

注：1. 指标带（）为5年平均值，带[]为期末数，其余为5年累计数。2. 江河堤防达标率是指5级及以上堤防长度中达标堤防长度占比。3. 水土保持率是指区域内非水土流失面积占区域土地面积的比例。4. 重要河库水域岸线监管率是指划定了河库管理范围、明确了岸线功能分区和管理要求的重要河库数量占重要河库数量的比例，其中重要河库是指设立省级河库长的河流和湖泊。

## 第四节 总体布局

立足永顺县情，分步实施永顺县水安全规划，坚持节水优先，坚持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重点突出全域配置优质饮用水源，逐步构建四大水安全格局，加快形成“永顺水网”。

筑牢“一核多点，堤库结合，河道通畅，水库安全”的防洪安全格局。“一核多点”指以县城防洪为核心，灵溪镇、塔卧镇、万坪镇、

砂坝镇等多个易受洪涝灾害影响的乡镇为重点；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全面推进堤防、河道整治等防洪工程建设，加强山洪灾害防治，全面建成堤防与水库相结合的防洪减灾体系。

构建“城乡互联、多点成片、水源优化、水质保障”的饮水安全格局。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区域供水规模化、工程建管专业化”，达到优水优用，城乡统筹的饮水格局。以高家坝水库、松柏水库、杉木河水库、规划扩建的中秋河水库为主水源，对县域布局城乡供水一体化的骨干“水网”，对不能覆盖的其它“多点”区域，整合分散、小型供水工程，实现农村供水串珠成线、连点成片。

完善“产业满足、全面节水、应急保障”的供用水安全格局。坚持节水优先，推进工业节水及农业灌区现代化节水改造。围绕“擦亮芙蓉镇、老司城两张文化旅游品牌”的全域旅游格局保障用水需求；对酉水大型灌区、石堤等4个中型灌区实施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保障粮食和特色农业的用水需求，以芙蓉镇产业园、猛洞河工业园核心，围绕企业进园区，推进企业转型升级和节水改造，保障园区用水需求。

打造“河清岸绿、生态保证、溪库连通”的河湖水生态格局。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围绕实现人民群众“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目标，深入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以水为脉，统筹山水林田湖草各种生态要素，优化生态、生产、生活空间格局。系统推进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水污染治理，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库。打造永顺特色山水文化，建设酉水、猛洞河最美岸线，构建牛路河清水廊道，建设生态宜居的水美乡村。

全域旅游涉水保障。按照“全域旅游、全域生态、全域文化、全域康养”的发展定位，分步提升世界文化遗产老司城遗址、中国历史

文化名镇芙蓉镇的一体化、规模化供水建设；加快全域旅游重点村供水设施及管网改造，保障旅游开发、建设和接待用水需求；加快建设小流域综合治理、河库生态保护修复与综合治理，推动旅游与城镇化相融合，打造“城在山中、水在城中、房在林中、人在绿中”的生态城镇。

智慧水利建设布局。智慧水利通过“智能感知、智能仿真、智能诊断、智能预警、智能调度、智能处置、智能控制、智能服务”的信息流程，实现水安全智能保障，提高水资源调控能力，以支撑日常和应急状态下的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水环境和水生态等管理业务工作。

### 第三章 水安全保障重点任务

落实“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加快完善防洪、供水、用水、河库生态四大体系，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 第一节 加快节水型社会建设，推动全面节水

坚持节水优先，将强化水资源管理贯彻治水全过程，实施总量强度双控，开展全行业节水，健全节水体制机制，全面建成节水型社会。

##### 一、实施总量强度双控

（一）强化指标刚性约束。执行我县用水总量、用水强度控制指标体系，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 1.74 亿立方米以下，万元 GDP 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12% 和 15%。灌溉水利用系数提

升至 0.55，强化节水约束性指标管理，加快落实主要领域用水指标。

（二）严格用水全过程管理。严格实行取水许可制度。加强对重点用水户、特殊用水行业用水户的监督管理。以乡镇为单元，全面开展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到 2025 年，我县 40% 以上乡镇达到节水型社会标准。

（三）强化节水监督考核。逐步建立节水目标责任制，完善监督考核工作机制，建立县级水资源督察和责任追究制度。

## 二、开展重点领域节水

### （一）推进农业节水增效

大力推进节水灌溉。加快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加强农田土壤墒情监测，实现测墒灌溉。加快推进农村生活节水。加快村镇生活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与改造。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推广使用节水器具，创造良好节水条件。

### （二）推进工业节水减排

大力推进工业节水改造。大力推广高效冷却、洗涤、循环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高耗水生产工艺替代等节水工艺和技术。推动高耗水行业节水增效。实施节水管理和改造升级，采用差别水价以及树立节水标杆等措施，促进高耗水企业加强废水深度处理和达标再利用。积极推行水循环梯级利用。加快节水及水循环利用设施建设，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

### （三）推进城镇节水降损

全面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提高城市节水工作系统性，将节水落实到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实现优水优用、循环循序利用。大幅降低供水管网漏损。加快制定和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建设实施方案，完善供水管网检漏制度。深入开展公共领域节水。缺水城市园林

绿化宜选用适合我州的节水耐旱型植被，采用喷灌、微灌等节水灌溉方式。严控高耗水服务业用水。从严控制洗车、洗涤、宾馆等行业用水定额。

### 三、健全节水体制机制

全面深化水价改革，推动水资源税改革，加强用水计量统计，强化节水监督管理，推进水权水市场改革，推行水效标识建设，推动合同节水管理，实施水效领跑和节水认证。

## 第二节 实施防洪提升工程，保障防洪安全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两个坚持、三个转变”新理念，围绕“一核多点，堤库结合，河道通畅，水库安全”的防洪格局，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 （1）加强城市防洪能力建设

依托流域及区域防洪体系，完成永顺县城防洪保护圈建设；加快推进猛洞河撇洪隧洞、北门冲河撇洪隧洞，使永顺县城防洪标准达到20年一遇。

### （2）消除防洪工程安全隐患

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加快推进永顺松柏水库、杉木河水库等2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实施龙塔水库、长虹水库等10座小Ⅰ型水库除险加固与梯子岩水库、胡家冲水库等31座小Ⅱ型水库除险加固；推进55座骨干山塘与80座一般山塘综合整治。

### （3）提升重点涝区防涝能力建设

加快实施万坪镇易地扶贫安置区排涝箱涵工程以及鸭皮洞、三坪、曹家、泽龙坪等27处重点易涝区域排涝设施建设，合理安排区域涝水出路，提高排涝能力，不断完善蓄排得当的排涝体系，提高自

排、抽排和应急排涝综合能力。

#### (4) 加强中小河流治理

重点实施 7 条流域面积 200~3000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具体包括猛洞河、施溶溪、泗溪河、牛路河、澧水南源、明溪河、朗溪河治理，解决县域内中小流域乡镇河段防洪不达标、近年洪涝灾害频发、河堤损毁严重等问题。

#### (5) 加强山洪灾害防治

重点实施永顺县王村河等 40 条流域面积 50~200 平方公里农村河道防洪治理、后坪河永茂等 8 条流域面积 50 平方公里以下一般山洪沟治理。抓好山洪灾害防御，强化汛期值班、值守，构建应急协调配合机制。优化自动监测站网布局，扩大预警预报信息覆盖面，加强监测预警平台集约化应用，提升监测预警能力，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成效，减轻山洪灾害损失。

### 第三节 强化优质水源配置，保障饮水安全

以人民群众喝上放心水、优质水为目标，围绕“城乡互联、多点成片、水源优化、水质保障”饮水格局，加强水源网点建设，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区域供水规模化、工程建管专业化”。

#### (1) 强化饮用水源保护

加强水源涵养，开展水源地汇水河流生态治理与保护，重点实施高家坝水库水源地、松柏水库水源地、杉木河水源地、中秋河水源地、长虹水库水源地等 5 处水源地汇水河流生态治理与保护。

#### (2) 加快城市第二水源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

加快推进永顺县城供水双水源建设，实施永顺县洞坎水库，水库坝高 38 米，总库容 0.038 亿  $\text{m}^3$ ，兴利库容 0.032 亿  $\text{m}^3$ 。

### （3）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

利用优质水源配置工程，结合现有供水工程及配套管网，推动城市供水管网向周边乡镇拓展和延伸，扩大城市供水工程覆盖范围，形成大水源、大管网供水骨干“水网”，逐步建立同网、同质、同服务的城乡供水一体化体系。以高家坝水库、松柏水库、杉木河水库、规划扩建的中秋河水库为主要水源，全县共规划的7个主要水厂（城乡一体化6个+梓潭溪水厂）形成功能水网布局。永顺县城水厂（供水6个乡镇23.2万人）从高家坝水库引水，然后分为4条供水线路，一是县城水厂→灵溪镇勾哈片区→西歧乡，二是县城水厂→灵溪镇大坝片区→泽家镇→芙蓉镇列夕片区→芙蓉镇（连通松柏水厂线），三是县城水厂→灵溪镇连洞片区→灵溪镇吊井片区→颗砂乡→塔卧镇，四是县城水厂→灵溪镇抚志片区。以松柏、烂田湾、杨柳湾、梓潭溪水库为主要水源，通过梓潭溪水厂分为4条供水线路，一是东北线，水厂→毛土坪坳→石堤镇（连通石堤水厂），二是北线，水厂→原羊峰乡→石堤镇麻岔片，三是西南线，水厂→高坪那丘→芙蓉镇雨龙，四是西线，水厂→哈妮宫→灵溪镇抚志（补水给抚志水厂）。以松柏水库为水源，串联松柏水厂、高坪水厂、芙蓉水厂，往高坪乡与芙蓉镇供水。以杉木河水库为水源，通过万坪水厂供水（3个乡镇5.2万人）向毛坝乡、砂坝镇与塔卧镇，连通县城水厂线。以中秋河水库为水源，通过石堤水厂（供水2个乡镇5.2万人）向石堤镇与青坪镇供水。

### （4）实行工程建管专业化

推进“互联网+农村供水”建设，建立“智慧供水网”，实现行业监管动态监控和管理，提升供水精细化、科技化管理水平。

## 第四节 促进水资源高效利用，保障用水安全

坚持适水发展，强化过程节水，保障粮食安全，围绕“产业满足、全面节水、应急保障”为骨干的用水格局，抓紧推进一批重大引调水和重点水源工程建设，开展灌排渠系现代化升级改造，全面提升水资源配置能力和农业灌溉供水保障水平。

### （1）加强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工程建设

重点实施永顺县 54 处 1000 人以上饮用水源地保护建设、218 处 1000 人以下饮用水源地保护建设与万坪煤矿地下水治理重点项目，加强水资源污染防治，对水资源保护区进行清理整顿与污染治理；水源地进行隔离防护及标识警告设施；同时对污水引流与净化等。

### （2）推进重大引调水工程

优化全县水资源配置总体方案。积极推进永顺县高家坝引水至县城引水工程，引水总长度 27 公里，其中新建隧洞 8 km，引调水流量  $2.5 \text{ m}^3/\text{s}$ ，解决永顺县新老城市及周边乡镇供水、新城生态供水、工业园区工业供水。

### （3）开展骨干水源工程建设

在干旱易发区、基本农田集中区、粮食主产区和贫困地区，新建永顺县龙洛湖（大坡）水库、猴儿洞水库、富坪水库、七里冲水库共计 4 个小（Ⅰ）型水库工程；新建永顺县广荣水库、淹竹水库、菰溪水库、西那水库、米溪沟水库共计 5 个小（Ⅱ）型水库工程。加快推进永顺县特色产业小水源建设项目，完善水源网点工程布局，保障区域居民生产生活基本用水需求。

### （4）实施已建灌区现代化改造

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按照现代农业建设要求，加快推进酉水灌区

（杉木河水库、松柏水库）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打造节水、生态、智慧、人文四型现代化灌区；重点实施永顺县石堤镇+塔卧镇+砂坝镇+灵溪镇水库群等一般中型灌区的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 （5）推进新建灌区工程建设

依托已建、在建、规划的骨干水源工程，新建永顺县小型灌区续建配套工程，项目涉及泽家镇、灵溪镇、西歧乡、小溪镇、盐井、芙蓉镇、车坪乡、毛坝乡、朗溪乡等 12 个乡镇，设计灌溉面积 4.32 万亩，渠道长 172 km，渠系建筑物 125 处，泵站 18 座，水源工程 40 处等。

### 第五节 加强水生态环境修复，维护河库健康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紧紧围绕“河清岸绿、生态保证、溪库连通”格局，加强水源涵养、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河库保护与修复，推进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守护好一江碧水，维护好河库健康。

#### （1）加强重点河库生态保护修复

加强推进永顺县水生态文明建设，实施生态护岸 36.539 公里、生态景观坝 7 座、水域综合治理 43 公顷、猛洞河湿地保护工程、河道疏浚 4.8 公里、防洪减灾预警指挥系统、猛洞河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程、滨河大道两条 10.564 公里、风雨桥 4 座、沿河亲水化广场 3 座、沿河游步道及栈道 2.417 公里、河道划界工程、水资源综合调度体系等；重点实施酉水永顺段生态治理工程、牛路河清水生态廊道建设，实施河道整治、水资源优化配置及河流生态流量保障、水资源保护、生态脆弱敏感区河库保护、受损河库生态修复等工程项目。抓紧推进小水电绿色转型升级，保护河库结构与功能。

#### （2）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开展长江重点生态区、南方丘陵山地带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

建设，将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与乡村振兴结合，实施高家坝水库、中秋河水库、松柏水库、长虹水库、跃进水库等水源地水土流失防治；推进杉木河等共 30 条小流域综合治理；开展芙蓉镇等共 9 个乡镇坡耕地整治。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精准施策，探索创新治理模式，推动专业化治理，推进水土保持工作提质增效。

### （3）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

针对农村水系存在的淤塞萎缩、水污染严重、水生态恶化等突出问题，立足乡村河道特点和保护发展需要，以县域为单元、河流为脉络、村庄为节点，通过实施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系连通、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综合措施，集中连片推进，水域岸线并治，结合村庄建设和产业发展，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逐步恢复农村河道水生态功能，建设“水美乡村”，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 （4）完善工作制度，构建完善水生态环境保护

推动建立流域梯级协作机制，鼓励流域下游与上游通过联合经营、统一调度，统筹各梯级水电站的发电、防洪、供水、灌溉功能，最大限度发挥流域梯级水资源开发保护整体效益，构建完善的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和利用长效机制。

## 第六节 全域旅游涉水保障

牢固树立“全域旅游、全域生态、全域文化、全域康养”理念，以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抓手，抓好供水、用水设施建设，保障旅游区域生活、生产需水安全。推进生态保护修复与综合治理，构建良好自然水生态环境，为实现县域宜居宜业宜游宜养提供水利支撑。提升供水保障水平，保障特色农业用水需求，持续保护修复水生态环境。

## 第七节 智慧水利建设

永顺智慧水利建设内容主要包含以下五个部分的内容：一是全面智能感知体系建设；二是智慧水利数据永顺分中心建设；三是智慧水利一体化平台建设；四是智慧水利业务分析能力建设；五是网络安全建设。

## 第八节 乡村振兴水利保障

以提升农业发展质量，实现乡村产业兴旺；推进乡村绿色发展，建设生态宜居乡村；提高农村民生保障水平，促进乡村生活富裕三个方面对水利的需求，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强化农村河湖管理，推进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实施农业节水行动，完善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网络，推进农村水利现代化和城乡水利一体化，为全县乡村振兴提供水利支撑。

## 第四章 水安全保障重大项目

突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水利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促发展，以改革创新破解水安全保障难题，研究提出一批水利重大项目、重大政策和重大改革举措。

### 一、重大工程

按照“谋划论证一批、前期储备一批、开工建设一批、推动续建一批、竣工投产一批”的思路，加快在建重大水利工程建设，积极推进拟建项目前期工作，合理谋划一批带动力强、利长远、增后劲的重大水利项目。

### （一）防洪安全重大工程

1. 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建设。完成永顺县城防洪保护圈建设，加快推进猛洞河撇洪隧洞、北门冲河撇洪隧洞，使永顺县城防洪标准达到20年一遇，治理重点易涝区1处。

2. 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工程。对7条中小河道进行综合整治，综合整治163.6公里，将防洪标准提高到10年一遇。

3. 山洪灾害防治工程。对40条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治理长度355.5公里，将防洪标准提高到10年一遇。

4. 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对2座中型病险水库、41座小型病险水库进行除险加固。

### （二）饮水安全重大工程

1. 水源地汇水河流生态治理与保护。实施高家坝水库水源地、松柏水库水源地、杉木河水源地、中秋河水源地、长虹水库水源地汇水河流生态治理与保护。

2. 县城第二水源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新建永顺县第二水源和应急备用水源洞坎水库，水库坝高38米，总库容0.038亿 $\text{m}^3$ ，兴利库容0.032亿 $\text{m}^3$ ，应急供水人口12万人，灌溉面积100亩。

3. 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扩建10万 $\text{m}^3/\text{d}$ 水厂1座，新建1万 $\text{m}^3/\text{d}$ 水厂1座、0.3万 $\text{m}^3/\text{d}$ 水厂1座，新铺管网890 km，受益53万人。

4. 农村供水提升工程。新建改建小型供水工程、供水管网、水池及附属设施等，总受益人口12.2万人。

### （三）用水安全重大工程

1.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推进永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永顺县饮用水源地保护建设项目、万坪煤矿地下水治理重点项目。

2. 引调水工程。高家坝至县城引水工程，引水总长度27 km，其

中新建隧洞 8 km，引调水流量  $2.5 \text{ m}^3/\text{s}$ 。

3. 重点水源工程建设。中秋河水库扩建工程，新建永顺县龙洛湖（大坡）水库、猴儿洞水库、富坪水库、七里冲水库共计 4 个小（Ⅰ）型水库工程；新建永顺县广荣水库、淹竹水库、菰溪水库、西那水库、米溪沟水库共计 5 个小（Ⅱ）型水库工程。

4. 酉水大型灌区（杉木河水库、松柏水库）、石堤镇+塔卧镇+砂坝镇+灵溪镇水库群等一般中型灌区的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设计灌溉面积 11.1 万亩，对灌区进行信息化建设、灌区管理模式改革、灌区内农业综合水价改革等。

#### （四）河库生态安全重大工程

1.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实施高家坝水库、中秋河水库、松柏水库、长虹水库、跃进水库等水源地水土流失防治；推进杉木河等共 30 条小流域综合治理；开展芙蓉镇等共 9 个乡镇坡耕地整治。

2. 重点河库生态保护修复。实施永顺县水生态文明建设、酉水永顺段生态治理工程、牛路河清水生态廊道建设。

3. 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实施永顺县禾作溪库连通等 6 处溪库连通工程，实施永顺县高坪河、松柏场河等 11 条农村水系综合整治，治理长度 50 km。

#### （五）监管服务重大工程

1. 水利信息化建设。一是全面智能感知体系建设；二是智慧水利数据分中心建设；三是智慧水利一体化平台建设；四是智慧水利业务分析能力建设；五是网络安全建设。

2. 水库移民后扶。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在种植、养殖、社会保障等方面进行扶持。

## 二、重大政策

聚焦水利支撑经济发展、增进人民福祉、防范化解风险等方面，立足水利事业发展工作中的大事、急事、难事，科学提出一批有力度、有温度、可操性的重大水利政策。

### （一）全面推行河长制管理

1. 健全河长制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完善建立县、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河长体系。

2. 科学拓展河长制工作任务。实现长效管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河库生态修复，确保河库岸线形态自然优美，生态流量得到有效保障，湿地水库保护良好，河库水质达到水质标准，促进河库健康。

### （二）建立健全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制度

1. 建立健全水生态保护补偿制度。
2. 建立河库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
3. 探索河库健康保障机制。
4. 推行生态环境损害终身追究制。

### （三）出台（准）公益性水利工程投融资管理暂行办法

统筹考虑水资源资产评估，建立政府和社会资本的合作机制，通过投资补助、财政补贴、贷款贴息、收益分配、价格支撑等手段吸引社会资本进行资产收购、特许经营、参股控股，盘活水资产。

### （四）出台水利基础设施国土空间管控办法

在国土空间规划预留必要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空间的基础上，制定永顺县水利基础设施国土空间管控办法，拟定水利基础设施国土空间管控措施，有效解决重点水利工程空间布局的不确定性、红线冲突矛盾等问题。

#### （五）出台生态流域建设实施办法

指导建立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机制和生态环境补偿机制，倡导环境资源有偿使用的新型环境经济政策，实现流域生态环境资源优化配置。

#### （六）出台水利工程功能调整办法

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水利工程的主要功能，充分发挥水利工程效益。

### 三、重大改革举措

围绕增强水利发展内生动力、激发市场活力，理顺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关系，研究推出一批基础性、关键性、突破性的重大水利改革举措。

#### （一）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全面深化水价改革，推动水资源税改革，加强用水计量统计，强化节水监督管理，推进水权水市场改革，推行水效标识建设，推动合同节水管理，实施水效领跑和节水认证。

#### （二）优化投融资环境

完善政府财政投入政策，加强金融信贷支持力度，鼓励社会资本参与。

#### （三）发展水经济与水文化

培育水经济，树立水美经济理念，将综合治水融入资源开发、产业发展和城镇改造中，促进水经济成为区域经济发展新的绿色增长点。弘扬水文化，培育节水绿色新文化，提炼符合新时代特色的湘西水文化品牌。

## 第五章 投资规模

按照全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的目标和任务，结合已开展的前期工作，在分析预测未来五年中央和地方投入可能的基础上，综合平衡，对全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项目投资规模进行了测算。

一是“十三五”期间，全县将完成水利投资7亿元，结合永顺县“十四五”期间确定的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率约为7%的相关要求，“十四五”期间全县水利中央投资年增速预计与全县GDP增速持平，达到7%，“十四五”期间预计争取中央水利投资达到15亿元。二是对中央水利投资政策的预期。三是目前全县正在积极利用PPP、PSL等利好投融资政策多渠道筹措资金，鼓励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全县水利建设。

根据已经整理汇总的项目表，并结合以上三点预测分析。初步测算，全县“十四五”规划项目投资为88.59亿元。其中：防洪安全保障体系规划项目投资16.33亿元，占比18.4%；饮水安全保障体系规划项目投资22.71亿元，占比25.6%；用水安全保障体系规划项目投资20.94亿元，占比23.6%；河湖生态安全保障体系规划项目24.01亿元，占比27.1%；监管服务体系项目投资4.6亿元，占比5.2%。“十四五”规划项目详见附表。

## 第六章 环境影响评价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认清主要环境问题，找准保护目标，分析规划项目布局的环境可行性，通

过环境影响预测和分析，提出合理的保护措施，从决策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促进湘西州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 第一节 环境保护目标和规划合理性分析

### （一）环境保护目标

永顺县水安全保障规划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为：维护河流、水库水环境功能，保障水质安全。维护永顺县规划范围内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完整，维系生物多样性；改善规划范围内水生生物重要生态通道的连续性，保障重要河段的生态需水。

### （二）规划合理性分析

1. 与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符合性分析。本次规划考虑了防洪、饮水、用水和河库生态安全水平的要求，提出全面节约用水、防洪安全、供水安全、河库生态安全和水治理体系，以及治理现代化和水战略举措。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湖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遗迹保护管理规定》、《湿地保护管理规定》、《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的规定。

2. 与湘西州水安全战略规划（2020~2035年）的符合性分析。本规划确保防洪、饮水、用水和河库生态安全、满足生态环境保护等要求，本规划与《湘西州水安全战略规划（2020~2035年）》的目标任务相同，与湘西州水安全战略规划（2020~2035年）是协调的。

3. 与主体功能区划和生态功能区划的协调性分析。

与《湘西州生态功能区划》协调性分析。根据《湘西州生态功能

区划》，永顺县水安全保障规划涉及武陵山地生态保护及林果农业亚区。规划内容中的防洪、饮水、用水和河库生态安全体系与武陵山地生态保护及林果农业亚区生态保护方向不冲突，与《湘西州生态功能区划》是协调一致的。

与《湘西州主体功能区规划》的协调性分析。在《湘西州主体功能区规划》中，永顺县属于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

永顺县水安全保障重点任务防洪、饮水、用水和河库生态安全，与湘西州主体功能区规划目标总体一致。

与《沅江流域综合规划》的协调性分析。本次规划四大体系与沅江流域综合规划的原则是协调的。

与《湘西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和《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的协调性分析。根据《湘西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其中包括“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建设、防洪和供水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

与水（环境）功能区划的协调性分析。本规划方案在编制过程中，充分考虑了湘西州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饮用水水源地的环境保护要求。结合城镇开发和新农村建设，鼓励引导水源保护区人口向城镇转移，建立完善水源地管护制度和生态补偿机制。”等要求，对各类水（环境）功能区和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是有利的，规划与相关水（环境）功能区划是协调一致的。

与“三线一单”的协调性分析。永顺县水安全保障规划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2 永顺县水安全保障规划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内容       | 相符性分析                                                                                                                                                                                                                                           |
|----------|-------------------------------------------------------------------------------------------------------------------------------------------------------------------------------------------------------------------------------------------------|
| 生态保护红线   | 本规划考虑了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地质公园等生态敏感区的法律法规要求。根据《湘西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的管控原则，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遵循生态优先、严格管控、奖惩并重的原则，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根据生态功能定位，实施差别化管理，确保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本规划为管理规划，旨在保护环境，协调环境保护与开发利用的关系。                                           |
| 环境质量底线   | 本规划以满足人民对水安全的需要为目标，到 2035 年，防洪、饮水、用水和河库生态安全水平显著提升，建成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有利于水环境和水生态环境的修护和恢复，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符合质量底线的要求。                                                                                                                           |
| 资源利用上线   | 本规划以满足人民对水安全的需要为目标，到 2035 年，防洪、饮水、用水和河库生态安全水平显著提升，建成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有利于水环境和水生态环境的修护和恢复，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全面推进节约用水，优化全州水资源宏观布局，以水资源集约高效利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符合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
|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基于“三线”划分成果，衔接既有环境管理要求和经济产业发展需求进行编制，确保落地生根，实现动态更新，充分发挥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关系、便利生态环境部门审批监管工作的作用。本规划为水安全保障规划，以满足人民对水安全需要为目标，涉及红线的水库规划项目，应编制不可避让报告，报相关部门审批，并严格落实生态影响减缓和补偿措施。规划项目要符合红线管控要求，在满足红线管控要求的前提下，不影响环境质量底线与水资源利用上线，在此基础上规划项目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

规划方案环境合理性分析。到 2035 年，防洪、饮水、用水和河库生态安全水平显著提升，建成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其目标及定位是合理的。

规划方案总体考虑了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地质公园等生态敏感区的管理要求，遵守各保护地属性对应的法律法规要求。

## 第二节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规划实施后，将进一步完善水安全基础设施网络，增强水资源保障与防洪减灾能力、提高居民供水安全和产业用水利事业发展，改善河库水生态环境、提升水利依法管理与公共服务水平，有力保障永顺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的顺利实现。

永顺县水安全保障规划相关项目可能对大气、水、土壤、生态环境等产生不利影响，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期间施工场地产生的扬尘、施工运输车辆的尾气、河道清淤的污泥散发的臭气、施工废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废水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沉砂池、沉淀池污泥以及厂房装修、安装设备时的噪声等造成的环境污染；施工时土方、管道开挖、污泥疏挖等活动造成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以及对当地生物栖息地造成影响；施工涉水作业对水生生物产生一定的影响。项目运营期间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对当地环境质量造成影响。水安全相关工程建设可能对局部区域带来一定的不利环境影响。护岸、固堤、扩排、建库、引调等工程建设将在一定程度上改变陆域水循环过程、江河库水文情势和水动力条件，可能对土地利用、生态环境、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湿地资源、自然景观等造成影响。同时，水库建设具有淹没及占地多、移民数量大等特点，可能会诱发一些社会问题。

### 第三节 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和措施

高度重视工程建设对区域周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依法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前期工作，强化相应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并根据生态环境对规划实施的响应及时优化调整实施方式，最大程度地减免规划实施带来的不利环境影响。

#### （一）坚持节约和绿色发展

加强流域和区域用水总量控制，严格执行“三条红线”。高度重视跨流域水资源配置问题研究，强化引调水项目节水评估，把控需、提效、治污、环保作为引调水项目实施的重要前提。水资源开发利用要优先保障河流基本生态环境用水，维护江河库库合理水位。坚决避免束窄河道、占用水域、渠化河流的倾向，尽量保持河流、岸线自然形态，提倡采用生态型治理措施，并注意与城市景观、生态环境的协调。

#### （二）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规划建设项目内容应符合产业政策，规划建设内容应符合“三线一单”的控制要求，并与上位规划和同级规划相协调。

#### （三）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规划实施过程中，规划项目施工应避开鱼类特别保护期；严禁在禁渔期和鱼类产卵繁殖期安排水下施工作业；尽量避免在产卵场、有重要生态保护价值的河道进行大规模集中式施工；合理安排施工，减少无序施工对水生生境的扰动。

保障河道生态需水量，生态敏感河流和湖泊还应考虑敏感期保护对象的需水；加强湿地类型和水产种质资源生态敏感区保护工作，保

护河库水生生态环境。

#### （四）妥善做好征地和移民安置工作

坚持节约集约用地，改进用地方式，尽可能保护和节约土地资源，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效益。优化工程设计方案，采取有效措施尽量减少土地尤其是耕地占用和搬迁人口数量。

#### （五）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监测评估和管理

加强规划实施可能影响的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和重要目标的监测与保护，及时掌握环境变化，采取相应的对策措施。对直接影响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域和重要保护目标的项目，应优化调整规划项目布局和选址。

## 第七章 规划保障

按照突出重点、协同推进、分步实施的原则，建立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措施，促进规划有序实施、落实落地。

### 第一节 监管服务保障

坚持依法治水。科学制定地方性水管理标准、技术标准、安全标准、产品标准、监管标准，包括用水定额、乡镇供水、水文测验、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运行管理等，依法约束和规范涉水行为，依法治水管水护水。强化水行政执法，践行水利行业强监管主基调，加强水法规执行及监督，落实执法责任，提高水行政执法效能，维护水法规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深化改革创新。推动水利工程管护体制改革，在强化政府责任的前提下，发挥市场作用，按产权归属落实工程管护责任，合理选择管

护模式，加大水利工程管护经费投入，建立健全县财政投入机制，促进水利工程良性运行。

提升行业能力。推进省级水利科研基础平台建设，完善科研成果评价与市场应用考核体系。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建立完善柔性引才机制，统筹推进水利骨干人才队伍建设。

加强移民后扶。加大移民避险解困民生工程建设力度，解决居住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域移民居住安全问题和生产生活资源匮乏不搬迁发展难以为继的问题。

## 第二节 规划实施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县级水安全保障工作责任，把水安全保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总体规划和组织领导，成立县级“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领导小组，统筹部署各项任务，协调处理重大问题，讨论决策重大事项、重要工作。

深化前期工作。建立项目前期工作责任制，加快推动各项目前期工作，确保规划项目前期工作质量和深度。继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快项目审查审批进度，强化监管，提高效率，推进项目多开早建。

加大投入力度。优化水利建设投资结构，充实重大项目储备，在优先保障重大水利工程投资的基础上，加大国家节水行动、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等领域的投资力度。

逐级分解落实。把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层层分解，细化落实，明确分工，精心组织，精准发力，分步实施，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确保规划落地生效。

严格监测评估。建立规划实施跟踪分析和督促检查机制，加强对水安全保障规划有关指标数据统计与监测，强化重点工作任务和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监督检查。